

证券代码：831365

证券简称：华意隆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深圳华意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收购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拟收购马笑宇持有的深圳兵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谷科技”）51%的股权，交易价格为1元人民币。股权收购协议于2019年1月25日在深圳签署。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

价值为准。”

兵谷科技协议签署日账面总资产、净资产均为 0.00 元，本次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 元，根据上述规定，本次收购的资产总额和资产净额均按成交金额确定，即为 1 元。

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709,954,871.11 元，净资产额为 340,441,430.62 元。本次收购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为 1 元，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净资产额的比例均为 0.00%，均低于 50%。

兵谷科技协议签署时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均未实缴。公司收购其 51% 股权对应的认缴出资额 510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总资产 709,954,871.11 元的 0.72%，低于 30%。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肯达焊接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收购了辽宁国威石油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交易金额 10 万元；收购沈阳煜光兴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交易金额 10 万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及子公司在过去连续 12 个月内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购买的金额合并计算后为 200,001.00 元，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及资产净额的比例分别为 0.03% 及 0.06%，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本次公司购买资产事项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上述任一标准，因此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9 年 1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兵谷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收购资产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况。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马笑宇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金湖路 38 号银湖住宅区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深圳兵谷科技有限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股权类资产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深圳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1、标的公司设立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住所为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竹坑社区怀德南路南侧华意隆坪山工业厂区 1 号厂房 502；股东为马笑宇和吴晓丰，其中，马笑宇的持股比例为 65%，吴晓丰的持股比例为 35%；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从事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与转让；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职业技能培训；组织会议交流活动；智慧城市建设规划设计咨询，建筑工程咨询，智能化建设工程专项设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经济信息咨询；投资咨询；投资兴办实业；体育活动策划；体育信息咨询；文化活动策划；日用百货销售；为酒店提供管理服务。

2、公司收购标的公司 51%的股权，原股东马笑宇将其持有的 65%股份中的 51%转让给公司，剩余 14%股权转让给另一位原股东吴晓丰。原股东吴晓丰针对公司受让的股权部分放弃优先受让权。

3、标的公司无实收资本，最近一期资产、负债、应收账款均为零，无或有事项（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净资产、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为零（未经审计）。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双方协议价格。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股权收购的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1 元整，现金支付，支付期限为工商登记

完成日起三个月内，一次性付清；本协议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购买资产事项之日起生效。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双方可立即办理股权转让手续，不存在过渡期安排。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有利于拓宽公司的业务范围，发展公司军工相关业务。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深圳华意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 《股权转让协议》。

深圳华意隆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8日